



苏辙的年夜饭

1059年,21岁的苏辙与父亲苏洵、兄长苏轼回到京城开封,两年后,兄弟三人参加制科考试,结果苏轼中第三列三等,被任命为大理评事、签书凤翔府判官,并于十一月辞别家人,腊月抵达陕西凤翔;苏辙则被列为四等,授试秘书省校书郎、商州军事推官。苏辙拟赴任的商州与兄长的凤翔都在陕西,距离开封千里之遥。而父亲在京编修《礼书》,身边不能没有亲人照顾,苏辙于是请求留在开封并获批准。就这样,1061年的除夕(年三十),苏辙与父亲在开封,而苏轼在陕西凤翔。

除夕之夜,苏辙陪伴父亲苏洵守岁。入夜,家中灯火通明,人们走来走去,忙着准备一道道年夜饭。热闹的场景让苏辙想起千里之外的兄长,他们今夜又不能团圆;而从1059年算起,倏忽之间已是离开家乡眉山的第三个春节了。他心中有话要说,于是回到自己的书房,铺纸蘸墨,写下了五言诗《辛丑除夕寄子瞻》,共22联,220字。“有怀岐山下,展转不能寐。兄弟情深厚,苏辙在诗中为不能一起吃团圆饭遗憾,同时还告诉了苏轼今年家中的年夜饭。

第一道是羊炙,这是苏家人都喜爱的一道菜。苏辙有诗:“平生嗜羊炙,识味

肯轻饱。”它的做法,与烤羊肉有相似之处。苏轼谪居惠州时,曾写道:“惠州井寥落,然犹日杀一羊,不敢与仕者争买,时囷屠者买其脊骨耳。骨间亦有微肉,熟煮热漉出,不乘热出,则抱水不干。渍酒中,点薄盐炙微焦食之。”大意是将羊脊骨煮熟,肉趁热剔下,加酒浸泡入味,然后撒入薄薄一层盐,置于柴火之上稍稍炙烤即得。苏轼的“烤羊蝎子”肉不多,虽然“终日扶膾”很有乐趣,但在一家老小围坐的大年夜,这道菜选用羊排、羊腿的可能性更大。

第二道是黄河鲤鱼。开封临近黄河,岁末正是黄河鲤鱼肥美的时候。当时的都城已经有专卖淡水鱼的“青鱼市”,年前出售渔民们捕捞的大鲤鱼是自然的事情。加上鲤鱼既有“连年有余”的美好寓意,也包含着“鲤鱼跳龙门”的期许,对这个第三代已出生的读书之家再合适不过了。只是不知道,这年除夕,苏家吃的是红烧鲤鱼还是糖醋鲤鱼?

有意思的是,次年春节,在陕西凤翔上任的苏轼,因为公务无法到开封与父亲和兄弟团聚,他写了三首诗寄给苏辙,提到“馈岁”的习俗,也就是新年之前,亲朋好友间互相送年货。其中“真盘巨鲤横,发笼双兔卧”,大鲤鱼赫然在列,可见

除夕食鲤鱼,已成当时的风俗。

第三道是腊肉。宋代,人们在腊日前后制作腊鱼、腊肉,除夕时正好风干入味,制作一道年夜饭正合适。苏轼读到苏辙的这首诗很感慨,他想到小时候和兄弟一起过年的情景,现在“屈指已成昔”了。苏轼随即和诗一首《次韵子瞻除日见寄》,并且告诉苏辙,附近的陇地,除夕也吃腊肉:“秦烹惟羊羹,陇饕有熊腊。”

第四道是鸡,取“大吉大利”之意,千年之后,我们的年夜饭仍然不能没有它。第五道是兔,当时人们互相馈赠的年货中,除了大鲤鱼,还有“发笼双兔卧”,可见兔肉也是很流行的一道年夜饭。至于烹调方法,用的还是川式,“家味宛如昔”,人在开封,但一口川味兔肉,就能让苏辙瞬间回到家乡。不仅春节,宋代人平时也经常吃兔肉,记录北宋开封生活的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,东华门外的市井,售卖“兔兔脯腊”;朱雀门外的市场,有“鹅鸭鸡兔”肉;饭店里还有盘兔、炒兔、葱兔免等多种兔肉菜肴。

从第六道起,苏辙没有告诉我们具体的菜名,只说“盘飧杂梁楚”。开封在战国时期属于梁国(魏国),离楚国也很近,它的菜系,受梁、楚两地影响很深。入乡随俗,除夕肯定要上几道梁、楚地区的家

常菜。菜品很多,其实苏辙的诗中只有15个字:“盘飧杂梁楚,羊炙错鱼腊。庖人饌鸡兔。”但看到这些,已足以让苏轼对父亲和兄弟的思念更深一分。

除了菜,饮品和糖果也要有。宋代除夕喝屠苏酒,一种浸泡了白术、桂枝、防风、花椒等中药的“岁酒”。喝时还有讲究:小孩先喝、年长的最后喝,苏辙后来有首《除日》诗就写道:“年年最后饮屠苏,不觉年来七十余。”糖果则有“梅柳糖”,71岁时,苏辙在《己丑除日二首》中说:“乡人以饴蜜和面,象梅枝柳叶。”这种在蜂蜜中加入面粉制成的糖果,一直让他念念不忘。

吃过年夜饭,又是新的一年。苏辙在诗中许了个愿,希望明年兄长能回到开封,这样他们就可以朝夕相处,一起品尝美酒和新笋:“谓言从明年,此会可悬射。同为洛中吏,相去不盈尺。浊醪幸分季,新笋可饷伯。”苏轼宽慰他说:“诗来苦相宽,子意远可射。依依见其面,疑子在咫尺。”读诗如晤,即便不在一地,照样心意相通。最后,两位大诗人还约定,新年里,他们凭诗相会:“诗成十日到,谁谓千里隔。一月寄一篇,忧愁何足擢。”

(纪习尚)



饺子

在北方人家的餐桌上,面食占有很大的比重。而在所有面食中,饺子的地位始终无法被撼动。人们之所以喜欢饺子,是有原因的。俗话说“舒服不过倒着,好吃不过饺子”,可见人们对饺子这一面食的推崇程度。

当一盘热气腾腾的饺子端上桌,品尝者迫不及待地夹起一个放进嘴里,最先触碰味蕾的是那一弯温润软滑的面皮,接着更令人心花怒放的是随之而来的那一兜馅儿香破茧而出。品尝者不禁眯起眼睛,享受着面香裹着馅儿香还有醋香混合的气味,在口中肆意流淌,那一刻的幸福感受是其他面食不能给予的。

饺子的魅力很大一部分来自于它

的馅儿,这也是饺子的灵魂所在。但饺子馅儿有时却并不讲究,豆类瓜菜可以,绿叶菜也能入馅儿。吃剩的西瓜皮擦成丝儿也行,胖乎乎的西红柿配上鸡蛋也可以独占一席领地,不仅吃起来清淡爽口,红黄搭配的品相看上去也别有一番“韵味”。尽管饺子对馅料不挑剔,但真正被大众赏识的无非是白菜、大葱、青韭、茴香老几样,它们和各种肉类一起组成了饺子界的半壁江山。

包饺子需要提前做些准备。首先是和面,饺子面要和的软硬适中,面和好后还要蒙上湿布汤上一会儿,利用这段时间就可以打馅儿了。肉馅讲究用葱姜水来打,水要慢慢放,聚拢的筷子头始终顺一个方向搅拌,待到肉香不断释放出来,

陆续放入酱油、葱花,继续搅拌到馅料丝丝相连,完全融为一体。最后再打那些配菜,瓜菜肯定先要擦成丝儿,茴香韭菜大葱则要均匀切成碎末儿,白菜等大叶菜放入搅拌机打碎即可。过去没有搅拌机,白菜就是放到菜板上用刀剁碎,然后找个笊篱把菜板的一端垫起来,让菜板形成斜坡,再把白菜碎末用笼屉布一兜兜包起来,按在菜板上用力挤压,菜汤便会顺着斜坡乖乖流淌下来。挤过汤的白菜末儿放入攪好的肉馅里,加入少许精盐充分搅拌,直到肉香和白菜的清香完全释放出来。

准备工作做完后,饺子就进入了包的阶段。包饺子永远都是欢乐的时刻,掌灯时分,一家人围坐桌前,和面的、拌馅的、擀皮儿、揪剂儿的,各有各的分工,忙而不乱。一边闻着浓浓的馅香,一边任小面团的饺子皮在手中翻转,不一会儿便“皎”落玉盘。温暖的灯光下,大家聊趣事说见闻,除了擀面杖的轧皮儿声,就是不时响起的一阵阵欢声笑语。

饺子有些讲究,有人喜欢大馅饺子,喜欢往里拼命填馅儿,但这样“挤”出来的饺子容易圆个儿,东倒西歪;还有一种形状似元宝的饺子。这两种饺子犯了同一个毛病,都在品相上丢了分。而捏饺子就弥补了前面两种包法的缺陷,它两头封口儿,一溜褶儿,捏出来的饺子个个呈月牙儿状。摆在盖帘儿上,横成排竖成列,像极了婴儿娇嫩的小脚丫。这样的月牙儿饺子即便煮熟入了盘,也依然顺滑软滑不变形。

“赶饺子下锅”也是一门学问,饺子要依次排队下锅,次序乱了容易粘在一

起。饺子要用勺子的背面沿锅边顺一个方向推着走,为防溢锅,煮饺子需要时不时“点”一些清水。锅开了,有胆大的饺子不断涌上来,冒个头后又一头扎回锅底。饺子汤也不甘寂寞,像奔涌的泉水,转眼就漫到了锅边,沸腾着要溢出来。这时候用不着慌张,只需舀一勺清水浇上去,锅立刻就从沸腾变平息。但只消一会儿,那汤又会翻滚上来,但只需重复几次上面的操作,直到饺子煮成一个“肉”色,就可以关火,菜汤下锅,热腾腾的饺子就“扑楞楞”地落进了盘里。

饺子需要一点仪式感。一盅小酒,几芽蒜瓣,醋也不能缺席。轻轻咬开饺子的一个小口儿,立刻就有一道油汁流淌出来,蜿蜒汇入醋碟后,浮萍一般漂起一团圆油花儿。这谁会还能按捺得住呢,赶紧“啾溜溜”顺滑入肚,顿觉通体顺畅,满口溢香。明明已经有饱腹感了,可似乎觉得还没有吃饱,虽然一碗热乎的饺子汤已经下肚溜完了“缝儿”,但还是忍不住再捏起一个饺子扔嘴里。

人们之所以喜欢吃饺子,大抵也有这层含义吧。

(付振强)

苏轼的酒事

鄙人不喜酒也不善酒,天生如此。年轻时,有人说酒量练练就涨了,可我练到老也没练出来。每当在饭局喝酒推三阻四时,李白总是被人用来当作劝酒的利器:不是说李白斗酒诗百篇吗?文人哪有喝酒不行的?这话有些道理,李白是诗仙,也是酒仙,他喝酒的厉害,自称“百年三万六千日,一日须倾三百杯”,杜甫把他列为“饮中八仙”:“李白斗酒诗百篇,长安酒上酒家眠。天子呼来不上船,自称臣是酒中仙。”然而,李白是李白,史上一人而已,李白嗜酒,未必天下文人都豪饮。

比如宋代大文豪苏轼,虽也被称为“坡仙”,却是喜酒而不善酒。他有李白的皮,却无李白的瓢。表面看来,两人皆贪杯且豪放,字里行间酒气冲天,但倘若叫两人当场斗酒比拼,那苏轼必定败下阵来,甘拜下风。对于喝酒,苏轼有个自我认知:“予饮酒终日,不过五合,天下之不能饮,无在予下者。然喜人饮酒,见客举杯徐引,则予胸中为之浩浩焉,落落焉,酣适之味,乃过于客。闲居未尝一日无客,客至,未尝不置酒。天下之好饮,亦无在予下者。”(《书东皋子传后》)他是说,我天天喝酒,也不过五合,天下没有比我不能喝的人了。然而我喜欢看

别人喝,见客人举杯慢酌,我的心中就无比舒坦,那滋味比客人都甜。凡有客来,必定以酒相待,这么说来,天下没有比我更好酒的人了。他给朋友程正辅的信中谓:“老兄近日酒量如何?弟终日把盏,积计不过五合。”在《饮酒说》一文中又说:“予虽饮酒不多,然而日欲把盏为乐,殆不可一日无此君。”酒量不大,但手里握着酒杯就感到舒心惬意。总之,苏轼对于酒是“好饮”而“不能饮”。一次与弟弟苏辙相聚,苏辙喝了半盏就大醉,字也写不成了。一般来讲,不善酒的人也不喜酒,如我;像苏轼如此“分裂”之人,还真是不多见。

喜酒好饮也就罢了,苏轼还自己酿酒,林语堂称他为“造酒试验家”。当然,苏轼酿酒也并非多么了不起的事情,宋朝官酒价格偏高,家庭自酿也很常见,尤其是苏轼这好客之人,酒杯天天不空,而且经常遭贬谪中羞羞,不自酿咋整?中山松醪酒、蜜酒、桂酒、真一酒等,走哪酿哪。《中山松醪赋》《东坡酒经》《蜜酒法》等文,都是写他酿酒的过程与感受,如何制曲、用水、加水、火候等,不厌其详。苏轼是一个热爱生活的人,做菜是一绝,留下“东坡肉”“东坡羹”“东坡鱼”等

传世名菜。那么,他的酿酒水平如何呢?他曾坦承手艺“疏谬”,做的酒“苦硬不可向口”,但只要能醉人就行了,味道佳不佳的没必要过多计较了(《饮酒说》)。宋朝词人叶梦得的《避暑录话》也有载:“苏子瞻在黄州作蜜酒,不甚佳,饮者辄暴下,蜜水腐败者尔。尝一尝之,后不复作。”意思是,他在黄州做的蜜酒不怎么样,喝的人都跑肚拉稀,可能是蜜水坏了。在惠州做的桂酒,他的儿子苏迈、苏过都不敢多喝,浅尝辄止,因气味像药酒。叶梦得的母亲是苏门四学士之一晁补之的妹妹,所以这段记述当是实情,要不林语堂咋称东坡先生为“造酒试验家”呢。

苏轼喜欢喝酒,尤其醉酒的感觉,此是如何?他尝云:“吾酒后乘兴作数十字,觉气拂拂从手指中出也。”又云:“俯仰各有志,得酒诗自成。”“……不如眼前一醉是非忧乐都两忘。”他把酒称为“钓诗钩”“扫愁帚”。原来,酒在他这里是激发灵感、忘却忧愁的妙物。酒酣胸胆尚开张,他在亢奋中激情腾跃,文思汩汩,状态奇佳,进入物我两忘、浑然天成之境,苏轼诸多佳作都是这样写成的。如最有

名的《水调歌头·明月几时有》前有几句小序交代:“丙辰中秋,欢饮达旦,大醉,作此篇,兼怀子由。”另一首名词《临江仙》头两句:“夜饮东坡醒复醉,归来仿佛三更。”(《江城子》:“梦中中了醉中醒。只渊明,是前身。”)不仅仅如此,喝酒也带来了许多世俗的快乐。一天夜里,苏轼被大雪困在驿站,正感寂寞无聊,见有一生客冒雪自北方来,便呼来对饮至醉,等次日早晨客人离去,“竟不知其谁”。还有一次更奇:某夜时已三更,家人都已睡了,月色如霜,忽有道士叩门,身后跟着一个身材高大之人,身穿桃树叶,手提一坛酒,风神英发犹如仙人吕洞宾,对他说:“您想尝尝真一酒吗?”三人遂走到合江楼下就座,各饮数杯,击节高歌,风振水涌,大鱼纷纷跃出水面。这酒喝到这份儿上,不正是尘世之乐,恍然已入神仙一般的境界了。

如果以苏轼诗词中的“酒”字做飞花令,必是花飞处处,酒香四溢。我虽不喜酒,看苏轼的词在眼前飞舞,也不免陶陶然,醺醺然。——“几时归去,作个闲人。对一张琴,一壶酒,一溪云。”这首旷达适意,悠然自得,一吟之下,醉了。

(刘江滨)

啼叫在乡愁者的心窝里

唐人罗隐在诗中写道:“鸳鸯路结前程恨,蟋蟀床生半夜秋。”这里没提蟋蟀的叫声,但隐藏着蟋蟀的叫声,同时隐藏在叫声中的,是诗人的惆怅,是人世的感怀,是对生命的思索。像无声的风乘虚而入,带着凉意的思念、眺望的寂寥、渴望的沉迷,让人思绪万千。那小小的蟋蟀叫着,生成了绵密的无边乡愁,犹如蒿草丛生、风生水起。

余光中在写给老乡诗人流沙河的信中说:“在海外,夜里听到蟋蟀叫,就会以为那是四川乡下听到的那只。”在乡下听到蟋蟀的叫声,而且是在夜晚听到的,可能就是睡在床上时,静神聆听到的。那蟋蟀的叫声,会听得更为清晰细腻,凄凄切切吧。那是诗人的回忆,也是思乡的深情。余光中还写了一首诗《蟋蟀吟》,正如他许多描写乡愁的诗歌一样,表达了诗人在漂泊的境遇里,对于祖国统一、亲人团聚的渴望。后来流沙河为此写了一首长诗,题目叫《就是那一只蟋蟀》,作为对余光

中的回应。那诗里的蟋蟀,“落在你的院子里,夜夜唱歌……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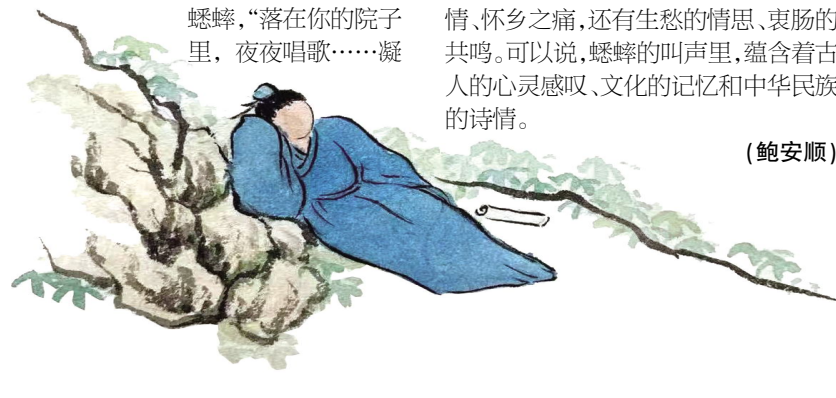
成水,是露珠;燃成光,是萤火;变成鸟,是鸪鸟,啼叫在乡愁者的心窝里”。

读这首诗时,我想象,当蟋蟀的叫声落在院子里时,无论流沙河还是余光中,他们一定是坐着听的,如果坐在床上听,那是最佳选择。我还想,站着听,会影响聆听的滋味;去院落里听,会打扰小虫儿的歌唱。

由此,我还想到白居易《夜坐》里的蟋蟀叫声。诗人在夏夜里非常感伤,独对秋风,联想到世事沧桑,感觉静夜里最忠实的陪伴,就是那一声声蟋蟀鸣叫。在影影绰绰的夜色里,诗人坐在床上,听出了刻骨铭心的体会,于是写出了“斜月入前檐,迢迢夜坐情”,还有“梧桐上阶影,蟋蟀近床声”。诗中坐床听鸣的情境,写得清晰生动。那蟋蟀的鸣叫,让人的内心变得安静,安静得就像恢宏的夜空。

《诗经·邶风·七月》中,有对蟋蟀短暂一生的精辟概论:“七月在野,八月在宇,九月在户,十月蟋蟀入我床下。”在古人笔下,蟋蟀的叫声常常有着悲秋之情,怀乡之痛,还有生愁的情思、衷肠的共鸣。可以说,蟋蟀的叫声里,蕴含着古人的心灵感叹、文化的记忆和中华民族的诗情。

(鲍安顺)



感悟

点亮今天

点亮今天 点亮每一个今天的幸福,我们的幸福便是永远的……

细枝末节 不必追求把细枝末节都处理得十分完美,因为生活本身是在粗糙地前进;但会生活的人又其实就是善于妥处细枝末节的人,因为生活本身就是细枝末节构成的。

宽容 宽容是一种处事的智慧,深谙金无足赤、人无完人、空间没有极限、岁月没有终点的智慧。

收拾脚印 着意收拾自己脚印的人,不是怯懦,就是作伪。笑 笑是一朵花,把它献给每一个与你有缘相遇的人吧,生活于温馨、芬芳起来。

控制自己 影响他人的程度,取决于控制自己的程度。

爱是美妆 对生活的美爱是万能的美妆品,会使人光艳起来……

风景 何必因为深知月盈则亏便在欣赏圆月时心怀感伤呢,当把月牙儿弯弯也看作一道风景,快乐就是我们的生活。

日子 过去的日子落在脚下,让我们站得更高;未来的日子铺在面前,要我们走得更远……

群众 群众的力量,在于他们不是领袖。

创新 创新,就是说出人们未想到的;深刻,就是说出人们未想清的;尖锐,就是说出人们的沉默。

画圆 是已知构成我们人生的圈子,于是发现:这个圈子越大,我们面对的未知便越大。

辨析名、言、行 “蜂针儿尖尖做不得绣,萤火虫儿亮亮的点不得油,蛛丝儿密密的不上不得绣,白头翁举不得乡约长,纺织娘叫不得女工头。”(熊稔襄《南北徽州雅调》)人之名、言、行,有真有假,有虚有实。所谓阅历,就是辨析世间人之名、言、行真仿虚实的经历和能力。

劳动是铁律 贝多芬说“我的箴言始终是:无日不动笔……”“持续不断的劳动是人生的铁律,也是艺术的铁律。”“哪里有天才,我是把别人喝咖啡的工夫都用在工作上的。”巴尔扎克和鲁迅如是说。

生活只有一次 那一次狂欢不会重现,那一次痛苦不会重现,那一次忘情不会重现,生活只有一次——挥尽性地投入每个到来的这一次,便叫“活了一回人”……

假动作无益 在福州林则徐纪念馆看到林公所书《十无益》:存心不善,风水无益;父母不孝,奉神无益;兄弟不和,交友无益;行止不端,读书无益;作事乖张,聪明无益;心高气傲,博学无益;时运不济,安求无益;妄取人财,布施无益;不惜元气,医药无益;淫恶肆欲,阴鹭无益。这是说,做人做事求学行善,假动作无益!

(嘉昌)